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指标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督和指导经营层按照年初制定的既定目标和经营措施，克服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全力推进产品结构的调整面对国内平板显示设备行业、半导体设备行业及锂电池设备行业的发展态势，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正确领导下，有序推动新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人力资源整合等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7,49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93%；实现营业利润 7,769.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4.29%；实现利润总额 8,001.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4.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1.05%。

公司总资产为 263,636.59 万元，同比增长 5.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0,041.85 万元，同比增长 5.22%。

（二）公司内部建设情况

公司加强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完善，进一步强化信息化管理方面的优势。通过精心完善公司组织管控体系，实现了有针对性的管控，在有效控制运营与代理风险的同时提高了决策效率，提升了客户服务质量。

（三）产品开发情况

公司继续加强产品研发、丰富现有产品线，完善多品牌发展策略。采用差异化营销组合策略以及市场开发策略，充分发挥规模效应，保持行业的“先发”优势，以提高公司总体盈利水平。公司充分利用国家、行业政策带来的发展机遇，应对快速发展带来的风险和挑战，在保证传统业务良性发展的同时，公司不断拓宽业务单元，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

（四）客户维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产品研发、丰富现有产品线，通过服务多元化、差异化满足客户

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完善多品牌发展战略；针对不同客户特点，制定不同营销组合策略以及市场开发策略。公司围绕客户需求积极、热心、认真地为客户提供多样化、差异化的营销服务，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完善了产业链布局，原有客户比较稳定，新客户市场也有所拓宽。

（五）人力资源方面

2022 年，公司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精简公司组织架构，理顺了部门的工作流程，使管理流程更加标准化、精细化；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水平，完善了薪酬和考核管理制度，激发了员工工作积极性；优化选人和用人机制，优化了人才培养体系。

（六）业务质量控制方面

公司不断完善质量控制标准，使其更加突显企业文化、更加具体有利于员工执行。公司员工围绕质量标准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使公司赢得了客户的认可，为公司不断拓宽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筹备召开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0 日	1、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9 日	1、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全部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5、审议《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8 日	1、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 日	1、审议《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7 日	1、审议《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召开日期	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	1、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1 年公司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1、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2022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应规定，审慎审议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的相关事项，为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制度，参加了公司关于年报的一系列会议。同时，独立董事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2022 年，独立董事没有单独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也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三、2023 年经营工作思路

2023 年，公司将紧扣国家发展规划及趋势，发挥公司在产品、营销、管理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布局国内营销网络建设、加快新产品研发和申报、并积极培养公司技术干部和管理干部以沉淀公司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

（一）信息披露方面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

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2023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